

屏東浸信會牧者、同工及學生參加國內外教育訓練及特會相關補助辦法

2003 年 9 月份執事會議修正通過

2012 年 8 月 31 日修正

2015 年 7 月 12 日修正

	國內	國外	支用方式
牧者	全額補助(包含報名費、交通費、住宿費)	全額補助(包含報名費、交通費、住宿費)	報名前提案執事會(附活動訊息、邀請函等相關資料)討論；執行後檢具相關資料(報名表、收據等)核銷。
	國內外合計每人每年以 20000 元為上限。若有特殊需求專案提執事會討論。		
同工	補助報名費 1/2 (交通、住宿費不補助)	補助報名費 1/3 (交通、住宿費不補助)	
學生	一年限二次,每次補助報名費 1/2, 每年補助總金額不超過\$5000 元。 *因經濟狀況須全額補助者, 專案提執事會討論。 *學生輔導若為教會差派參與學生事工, 則全額補助。	專案提執事會討論。	
松青團契	比照學生補助辦法	比照學生補助辦法	
短期宣教	1. 牧者傳道全額補助 2. 同工或教會差派依年度預算由執事會酌情補助。 3. 自願參與者, 定額補助每人 1000 元	1. 牧者傳道全額補助 2. 同工或教會差派依年度預算由執事會酌情補助。 3. 自願參與者, 定額補助每人5000元。	

* 牧者定義：牧師及其配偶、傳道人及其配偶

* 同工定義：執事、小組長、輔導、幹事、主日學老師(包含成人主日學及兒童主日學)、司琴。(以上同工若有家庭夫妻兩人同時參加, 以補助一人為限)

* 學生範圍：小學生、國中生、高中生、大專生 (不含研究生)